

鸽笼里闯进一只鹰眼猛禽

它叫普通鵟(kuáng),俗称土豹,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昨日,记者联系上了当事人贺先生,他今年70岁,是宁波市信鸽协会会员,养信鸽已经27年了。他家的鸽子就养在公寓楼顶上,共70只。

1月17日下午4时,贺先生和往常一样,爬到楼顶准备给鸽喂食。谁知,鸽笼里竟出现一只鸟喙呈钩状、长相凶猛的大家伙,旁边有一堆鸽子毛,还有只半只

近日,镇海招宝山街道西门社区的贺师傅可倒了霉:一只形似老鹰的猛禽出现在他的鸽笼中,将两只信鸽咬死。据了解,这只老鹰中文学名叫普通鵟(kuáng),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1月17日,这个“肇事者”已被镇海森林警察大队放生。

见习记者 刘骥文 通讯员 林炳潮

贺先生说,曾有人想高价向他收购,但考虑到这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他还是交给了警察放生了。

■链接

在我国分布较广的普通鵟,俗称“土豹”,体长约51厘米。形似老鹰,通体羽毛褐色,尾部稍淡,两翼下各具一白色横斑,飞时显露似鹰,但尾圆而不分叉。常翱翔高空,或栖止田野高树和电杆上,主食鼠类,为农田益鸟。

鵟在我国东北一带及西伯利亚南部等地区繁殖,迁长江以南地区越冬。另外,它们在食物不足时会吃掉自己的同类,甚至亲骨肉。



核载2座的货车竟塞了13个人

驾驶员被罚款1100元、记6分

19日下午4点左右,杭州湾大桥南岸服务区春运检查站,一辆白色货车被拦下。民警核对证件时,发现该车核载只有2座,驾驶室内却坐了3人。

更出乎意料的是,这时车厢上不断有人从篷布下钻出来。经清点,这辆核载2人的货车上,共塞进了13个人。

驾驶员杨某说,车上载的12个乘客都是建筑工,准备从慈溪去海盐干活的。

交警查看了车厢,在蓝色篷布遮掩下,电瓶车、电饭煲、椅子等充斥其中,容身的空间并不大。两侧的挡板也不高。“车辆万一在高速公路上发生紧急情况,后果将不堪设想。”

根据相关规定,驾驶室超员的罚款100元、不扣分;车厢超员,记6分,5人以下罚500元,6~10人罚1000元。杨某最后被罚款1100元,记6分。

记者 陈爱红
通讯员 陈海侠 梁清华 叶涛



事故受伤昏迷不醒
巨额医药费无着落

法律援助解难题 社保基金先支付

去年3月18日,在北仑做水产生意的王先生,骑摩托车去进货途中与另一辆摩托车相撞,王先生和对方驾驶员蒋某都受伤倒地。几分钟后,骑摩托车的马先生又与倒地的两辆摩托车发生碰撞,马先生也受了伤。

事后,北仑交警大队出示了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蒋某在这起事故中承担主责,王先生承担次责,马先生无责。

三人中,王先生受伤最严重。他昏迷不醒,一直在住院治疗。其间,事故另一方蒋某没有支付任何医疗费就回河南老家了。

王先生受伤后家里失去了经济来源,生活都难以为继,医药费更无着落。去年6月13日,王先生的儿子小王找到北仑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王先生的情况符合法律援助条件,法律援助中心指派岩河法律服务所的石红光承办此案,并于7月15日向北仑法院起诉。

同年10月24日,法院判决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内赔偿12万元,蒋某在超出部分承担70%的责任,计83.5万元。

保险公司的赔偿金很快到位,可蒋某无力赔偿。去年12月7日,根据法院出具执行终结文书,石红光又帮助王先生申请了社保基金先行支付其32万元医疗费。

■链接
社保基金先行支付相关规定

《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或者居民由于第三人的侵权行为造成伤病的,其医疗费用应当由第三人按照确定的责任大小依法承担。超过第三人责任部分的医疗费用,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按照国家规定支付。

前款规定中应当由第三人支付的医疗费用,第三人 not 支付或者无法确定第三人的,在医疗费用结算时,个人可以向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书面申请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先行支付。

记者 陈爱红 通讯员 朱佳

粗心上错车,1.45万元辛苦钱落在公交车上

“人在囧途” 幸遇公交热心人

昨天,回到连云港老家的陈先生给354路驾驶员王勇打来电话,再次感谢他拾金不昧的义举。

1月18日上午10点半左右,陈先生等在火车宁波站4号公交站点,准备乘坐505路车到客运中心站。

当一辆公交车进站时,他只顾着弯腰拿起一大堆行李,就挤上了公交车。

放好行李,他才得知这车并不去客运中心,于是又匆匆下了车。

下车不久,陈先生发现一个黑色背包落在了公交车上,里面可装了他辛辛苦苦打工赚来的14000多元现金。

陈先生急忙拦下一辆出租车想去追公

交车。而这时公交车已开出很远,更要命的是,他搞不清刚才错上的是哪路车。

出租车司机建议他先去公交客运中心站,或许能找到一点线索。

陈先生慌慌张张来到客运中心公交场站求助。“铁路宁波站4号公交站点只有301路、354路和505路三条线路。你坐的不是505路,那只能是301路或354路。”当班站长王建敏立马给GPS调度室打了电话,同时致电公交热线,一起寻找。

当天中午12点左右,公交热线电话传来好消息:包找到了,里面的钱一分没少。

原来,当时陈先生乘错的是354路公交车,当班驾驶员王勇抵达下应终点站后,发

现后车门对面的座位下有一只黑色双肩包。

王师傅将包交给了当班站长许红。两人打开背包寻找失主线索,在包内一件衣服的口袋里掏出了一沓现钞,共14500元。

许红立即将该情况反映到公交热线。

得知找到包了,陈先生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可他买的是当天下午2点发出的车票,如果去领包,一去一回怕来不及赶车。于是,安保员吴师傅又陪他去售票点将车票改签到第二天上午。

“幸亏遇到这么多热心的公交工作人员,太谢谢了。”陈先生赶到下应公交场站顺利地领回失物,连声道谢。

记者 林伟 通讯员 毛敏尔 蒋海波

修改离职员工信息,冒领了6个月工资

女文员监守自盗被揭发

29岁的重庆女子李某是鄞州一家大型企业的文员,负责公司员工的考勤、工资核算等,干了七八年,年收入在5万元左右,还算稳当。

2012年3月的一天,一名员工办完离职手续后,将工资卡留在李某那里,还告知了密码。

李某查询发现这名员工的状态还是“在职”。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在4月份员工工资核算时,她把这名员工的名字和工资混在名单中报给了上级领导。

领导审核时没有发现不对,将3000多元照常打入那名员工的工资卡里。尝到

甜头后,5月份李某又如法炮制,获得了3000多元“意外”收入。

到了6月,李某发现那名员工的信息已从“在职”改成了“离职”。她很不甘心。

去年6月,李某伺机得知了公司人事主管的人事修改权密码。她偷偷登录人事系统,将那名离职员工的信息又改成“入职”。随后,她就在当月员工工资核算时再次将该员工的工资报了上去。

两个月过去了,谁都没有发现其中的猫腻。她的胆子也越来越大。又将另一名离职员工的人事信息改成了“重新入职”,继续领工资。

离婚时说好,10年后把房产送给女儿

怎料父亲反悔,起诉被驳回

最近,小雨(化名)将父亲告上法庭,要求其履行诺言,将10年前父母离婚时,协议约定的房产过户给她,不料被法院驳回。

2004年,小雨8岁,父母离婚了,小雨跟着母亲贺某。父母在离婚协议中约定,父亲李某名下的一套房产归小雨所有,由贺某负责保管并使用,待小雨年满18周岁那天,过户到小雨名下。

可去年年底,贺某意外发现,这套房

产已被李某向银行抵押贷款,无法过户。

贺某找李某理论,李某承认他允诺将房子赠与女儿,但在房产过户前,他还是房屋的所有人,有权处理房子。李某称,他已无力偿还银行借款,还说要撤销10年前的赠与。

双方争执不下,贺某作为法定代理人,以小雨的名义将李某告到法院,要求确认涉诉房产归女儿所有,并要求李某协助过户。不料,李某在庭上坚持要求撤销赠与行为。